

原平富乔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工程总承包EPC(1标段)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E14090000G3001080001)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山西省忻州市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

一、招标条件

本原平富乔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招标项目编号: E14090000G3001080001), 已由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招标人为原平富乔新能源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 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本项目利用农林废弃物为燃料的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 投产后可实现发电、供蒸汽、供热。建设1台130t/h高温高压水冷振动炉排、配置一套15MW背压式汽轮发电机组, 配套除尘脱硫脱硝装置, 建设配套的集中供应工业供热及蒸汽的输送管网, 总占地面积120亩。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原平富乔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2.1建设地点: 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

2.2计划工期: 13个月(396日历天)

2.3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从工程设计开始到质保期结束为止所涉及到的所有工作, 包括工程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及相关采购、竣工验收和最终交付等所有工作。

2.4质量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设计满足现行的建设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和设计深度;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工程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设备采购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验收标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原平富乔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

①设计资质: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电力行业(火力发电及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和市政行业(热力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施工资质: 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③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可兼施工负责人): 须具备机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④拟派设计负责人: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并具有高级以上(含高级

) 职称;

⑤拟派施工负责人: 须具备机电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施工单位具有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

3.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等不良信用记录的, 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4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在近三年(2021年09月至今)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 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5 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否则, 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投标人(联合体成员除外)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否则, 相关投标均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2) 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3) 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7 EPC总承包投标人和施工监理投标人不得同为一个单位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不得存在控股、参股、管理关系。

3.8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 且须满足下列要求: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2)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 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给招标人;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 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 出现上述情况者, 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4) 联合体中标后,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 明确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并将联合体协议装入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本标段 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001原平富乔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获取时间: 2024-09-12 00:00 -- 2024-09-19 00:00

获取方法：请通过忻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登录，获取地址为：
（<http://124.163.201.129:8090/gb-web/#/login>）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001原平富乔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递交截止时间：2024-10-12 09:30:00

递交方法：系统上传

递交地址：投标人须使用CA数字证书在忻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124.163.201.129:8090/gb-web/#/login>）上传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须自行解密验证，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将无法上传投标文件，远程开标需提前检测好电脑环境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001原平富乔新能源有限公司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开标时间：2024-10-12 09:30:00

开标方式：网上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

1. 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忻州市）（<http://ggzyjy.sxxz.gov.cn/>）
2. 纸质方式提出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招标人：王世江，招标代理机构：刘菁

电话：13934029203、18503516235

九、其他公告内容

9.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忻州市）和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9.2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原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管理部。

电话：0350-8220259。

电子邮件:ypjijiskfg@163.com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原平富乔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忻州市原平市迎宾街173号

联 系 人：刘彦强

电 话：13503116476

电子邮件：yanqiang.liu@fm scm.com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中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体育路 62 号永利国际中心写字楼 20 层

联 系 人：刘菁

电 话：18503516235

电子邮件：sxzc163000@163.com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章）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